

债券代码：143413

债券简称：17 贵产 01

债券代码：143625

债券简称：18 贵产 01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放弃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放弃财产的原因和形式

（一）放弃财产的具体原因。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及省国资委的安排部署，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将涉及航空板块、旅游酒店板块、其他板块资产无偿转出。

（二）是否签订了放弃财产的相关协议，如有，则发行人应披露协议的主要内容。

未签订放弃财产的相关协议。

（三）放弃财产的相关决定内容

本次放弃财产事项的相关决定内容，公司已于2018年12月5日在《关于召开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2018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披露。

（四）财产的放弃是否需要征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同意；如需征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还应披露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和相关决议内容。

此次财产的放弃已征得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同意。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和相关决议内容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6日在《关于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2018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披露。

二、被放弃财产的基本情况

(一) 财产的名称、财产的权属情况、财产的账面价值及占净资产的比例、被放弃财产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自 2019 年 3 月 6 日我公司公告后, 截至公告日, 新增已进行工商登记完成资产划转的参控股子公司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参控股情况	2018 年末净资产 (万元)	占 2018 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	贵阳海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00%	参股	4268	0.28%
2	贵州剑河园方林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9.13%	参股	30146	1.95%
3	瓮福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1.52%	参股	92598	6.00%
4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40.00%	参股	54306	3.52%
5	多彩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95.00%	控股	38367	2.49%
6	贵州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48%	参股	50000	3.24%
7	贵州贵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控股	2082	0.13%
8	海南贵州大厦	100.00%	控股	-1,163	-0.08%
9	贵州华仁新材料	15.00%	参股	18000	1.17%
10	贵州南风日化有限公司	30.00%	参股	1124	0.07%
11	西南能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	参股	5000	0.32%
12	黄织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1%	参股	6727	0.44%
合计				301,454	19.53%

(二) 财产的经营或运营效果。

多彩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是目前贵州唯一本土航空公司, 2014 年 8 月 12 日, 贵州省委、省政府决定由乌江能投牵头组建, 2015 年 6 月 2 日获中国民用航空局批准筹建;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功首航, 2016 年 1 月 8 日正式商业运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亿元, 发展定位为“干支结合”的低成本航空公司。公司 2017 年内飞机增至 9 架, 目前共开通航线 20 条, 航线布局省内外重点城市 20 个, 截至 2017 年底, 公司拥有飞机 9 架, 共开通航线 29 条, 航线布局省内外重点城市 28 个, 飞机日利用率 9.04 小时, 客座率为 84.51%。2017 年多彩航空实现营业收入 6.64 亿元, 较 2016 年同比增长 178.99%, 主要系公司机队规模从 7 架增加

至 9 架、航线数量进一步增加所致。截至 2018 年末，总资产 28.04 亿元，净资产 3.84 亿元，2018 年度公司净利润-2.69 亿元。

其他划出财产，主要为参股企业或占我司净资产比例较小的控股企业，对我司的经营情况影响较小。

（三）财产附带他项权利情况

财产无附带他项权利的情况。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应分析放弃该项财产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如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发行人应一并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发行人并应就该项财产的放弃的合法性及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承诺。

此次放弃财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我公司承诺，本次放弃财产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特此公告。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日

